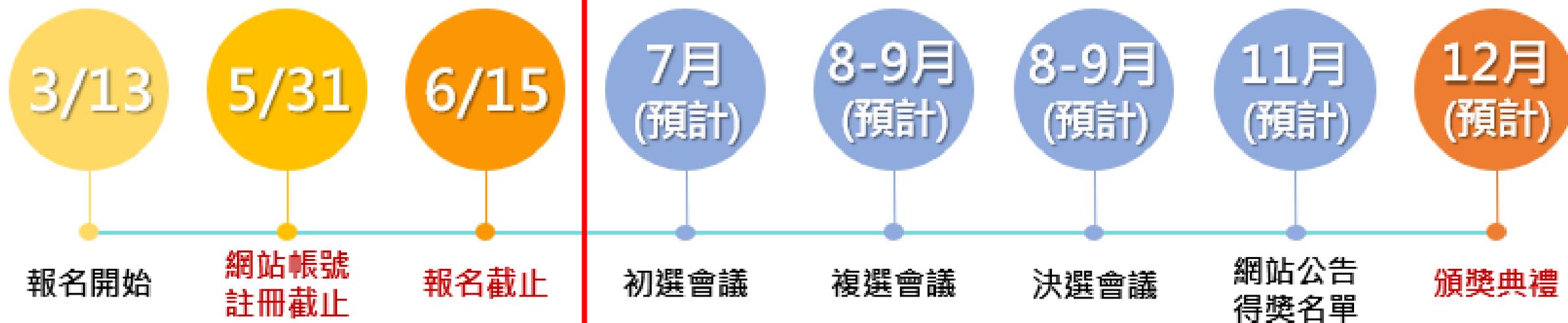


115年度  
國家永續發展獎  
評選簡介

# 一、獎項辦理期程



※建議於5/29(五)前  
先註冊完成

評選委員  
書面審查

會議簡報詢答  
(視需要實地訪察)

評選委員  
開會討論

## 二、表揚類別與參加資格

### 表揚類別

#### 教育類

大專校院

高級中等以下  
學校與教保服務機構

#### 企業類

製造業

非製造業

中小企業

#### 民間團體類

醫療院所

其他團體

#### 政府機關類

中央政府計畫

地方政府計畫

### 參加資格

1. 未曾於113年或114年獲得國家永續發展獎者 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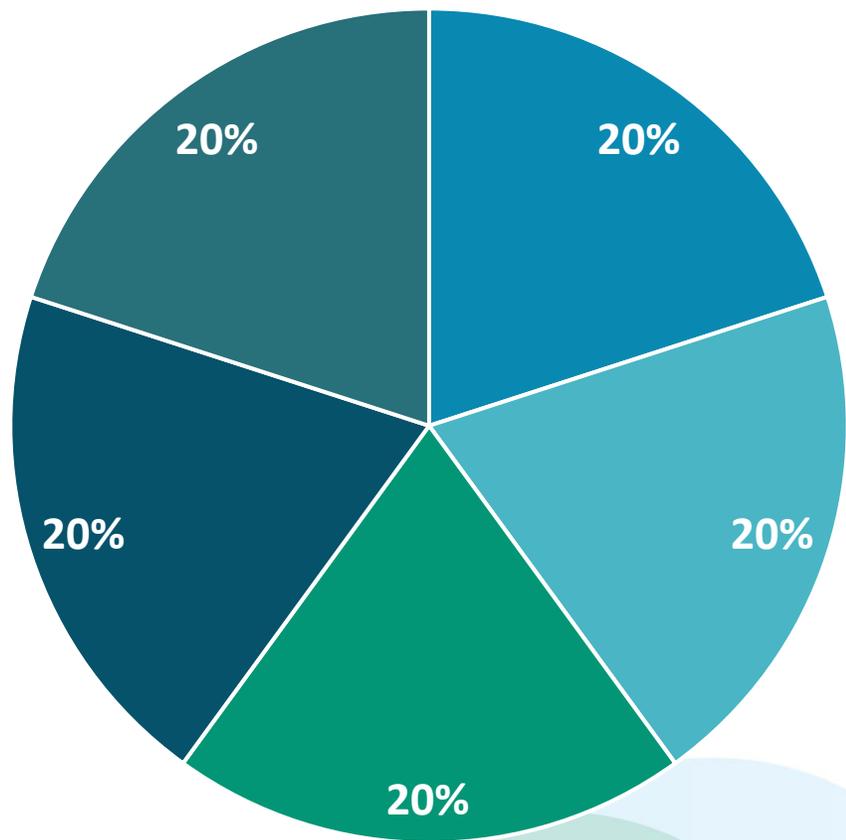
2. 教育類、企業類及民間團體類須無重大違規事項

3. 民間團體類須檢附核准立案證明文件(附錄)

4. 政府機關類同一參選行政院所屬中央二級機關、地方直轄市政府及縣(市)政府至多可報名3項計畫

# 三、評選基準

## 配分占比



1. 實踐臺灣永續發展目標：促進社會包容與公平
2. 實踐臺灣永續發展目標：促進經濟永續發展
3. 實踐臺灣永續發展目標：強化國土韌性安全
4. 實踐臺灣永續發展目標：維護與改善環境品質
5. 落實2050淨零排放目標

### 加分項目

具備防減災教育成果與績效卓越

1-3%

推動數位化與資訊平權且績效卓越

1-3%

利害關係人溝通事宜

1-5%

實地導覽規劃

1-5%

### 扣分項目

違規情形



爭議事件



1-5%

## 四、撤獎機制

得獎單位經主辦單位事後發現，報名提交資料虛偽不實，致影響參選資格認定者，永續會得撤銷得獎資格。

得獎單位報名時，雖自報名截止日前3年內，未曾發生重大危害環境、重大職業災害案件，且未違反勞動、衛生、食品安全等法規情節重大，但上述違規情節經主管機關事後發現，且裁罰確定者，永續會得撤銷得獎資格。

得獎單位得獎後，如於當年度或次1年度發生重大危害環境、重大職業災害案件，或違反勞動、衛生、食品安全等法規情節重大，或有其他損害國家永續發展獎形象或違反獎項宗旨之重大爭議事件，經審認屬實者，永續會得撤銷得獎資格，並公布相關處理結果。

# 五、報名流程

**5月31日網站帳號註冊截止  
敬請及早註冊帳號!**

## 1. 註冊帳號

## 2. 報名資料準備



請先線上註冊帳號

115年國家永續發展獎  
企業類報名表

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造業 (C大類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製造業 (非C大類)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小企業	
實收資本額或出資額		
申請單位全稱		
申請單位資訊	統編、住址	
分支機構資訊	(選擇，以總公司報名，需列出所有分廠、行、店或分公司資訊) 統編、單位全銜及住址	
代表網址		
負責人 (法定代理人)	姓名：	職稱：
申請書 第1章至第3章 不超過...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
報名表：於後台填寫報名資料欄位，匯出後再用印

115年國家永續發展獎  
企業類報名申請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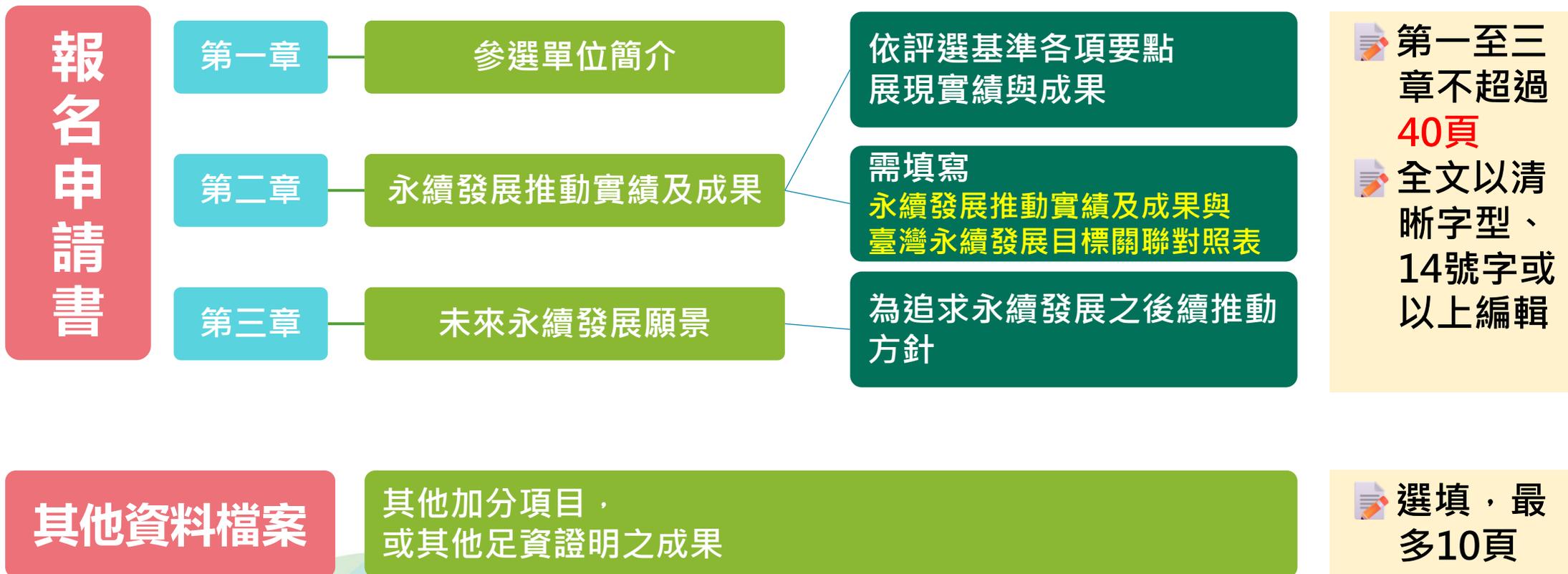
000 (單位全稱)

申請書：請載明機構名稱

中華民國115年 00月 00日

請參考[報名流程](#)及[報名資料](#)之頁面

# 六、報名申請書撰寫架構



## 有任何問題 歡迎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

黃釋緯 研究員

電話：02-2586-5000 #357

信箱：d23692@tier.org.tw

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

鍾嘉雯 副研究員

電話：02-2586-5000 #369

信箱：d32729@tier.org.tw

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

李偲璋 助理研究員

電話：02-2586-5000 #390

信箱：d34334@tier.org.tw

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

李瑞淇 助理

電話：02-2586-5000 #348

信箱：d32513@tier.org.tw